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Fullwealth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	351,550	271,374
直接成本		(243,540)	(326,286)
毛利／(損)		108,010	(54,912)
其他收入	4	5,325	6,409
一般及行政開支		(25,110)	(19,875)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	(53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4,660)
經營溢利／(虧損)		88,225	(73,569)
融資成本	5(a)	(121)	(671)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88,104	(74,240)
所得稅	6	<u>(8,929)</u>	<u>837</u>
年內溢利／(虧損)		<u>79,175</u>	<u>(73,40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項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u>1,342</u>	<u>—</u>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80,517</u>	<u>(73,403)</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7		
— 基本		<u>4.95</u>	<u>(4.59)</u>
— 攤薄		<u>4.95</u>	<u>(4.5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037	50,86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250	—
		<u>42,287</u>	<u>50,866</u>
流動資產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1,350	7,542
合約資產		54,056	42,8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7,767	38,789
可收回稅項		2,742	2,74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	2,6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493	34,925
		<u>226,408</u>	<u>129,43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50,921	48,866
應付董事款項		14,784	—
合約負債		1,507	4,303
銀行貸款		—	6,665
租賃負債		881	1,136
應付稅項		8,268	—
		<u>76,361</u>	<u>60,970</u>
流動資產淨值		<u>150,047</u>	<u>68,4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2,334</u>	<u>119,33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31	1,254
遞延稅項負債		—	6,890
		<u>631</u>	<u>8,144</u>
資產淨值		<u>191,703</u>	<u>111,18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000	16,000
儲備		175,703	95,186
權益總額		<u>191,703</u>	<u>111,1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i)土木工程、樓宇及其他工程；及(ii)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教育與培訓業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於首次應用該等於當前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的發展而引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此等財務報表中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2(c)內。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管理層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和收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因應情況相信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而所得結果會成為判斷無法從其他資料來源即時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持續檢討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倘若修訂會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土木工程、樓宇及其他工程以及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教育與培訓業務（「娛樂教育業務」）。

分拆收益

按主要服務項目之客戶合約收益分拆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服務項目分拆		
– 建築合約及其他相關服務合約收益	222,333	271,374
– 學費	129,217	—
	<u>351,550</u>	<u>271,374</u>

(b) 分部資料

分部收益及業績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分拆，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土木工程、 樓宇及 其他工程 千港元	娛樂教育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外部客戶收益及 可呈報分部收益分類			
隨時間	<u>222,333</u>	<u>129,217</u>	<u>351,550</u>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u>(10,688)</u>	<u>104,999</u>	<u>94,311</u>
其他收入			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6,208)</u>
除稅前溢利			<u><u>88,104</u></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土木工程、 樓宇及 其他工程 千港元	娛樂教育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外部客戶收益及 可呈報分部收益分類			
隨時間	<u>271,374</u>	<u>—</u>	<u>271,374</u>
可呈報分部虧損	<u>(66,785)</u>	<u>—</u>	<u>(66,785)</u>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7,455)</u>
除稅前虧損			<u><u>(74,240)</u></u>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70	671
租賃廠房及設備之溢利(見附註(i))	–	17
租賃終止收益	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68)	(569)
政府補助(見附註(ii))	–	3,684
廢料銷售	4,744	715
已收取賠償	70	229
雜項收入	381	1,662
	<u>5,325</u>	<u>6,409</u>

附註：

(i) 租賃廠房及設備之溢利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廠房及設備之租金收入總額	–	23
直接開支	–	(6)
	<u>–</u>	<u>(6)</u>
租賃廠房及設備之溢利	<u>–</u>	<u>17</u>

(ii)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保就業計劃項下補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成功申請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下保就業計劃的資金援助。該筆資金乃為企業提供財務援助，以挽留可能被裁員的員工。根據補貼條款，本集團於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將須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員工薪金。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60	123
銀行貸款利息	61	548
	<u>121</u>	<u>671</u>

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b) 員工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2,706	2,886
其他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206	1,51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2,500	43,031
	<u>36,412</u>	<u>47,436</u>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折舊費用		
— 所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5,575	5,750
— 使用權資產	1,040	1,654
減值虧損		
— 合約資產	—	531
— 其他應收款項	—	4,660
	<u>—</u>	<u>—</u>

6.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表的稅項指：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6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2
	<u>69</u>	<u>42</u>
	-----	-----
	69	42
即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15,750	—
遞延稅項		
源自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6,890)	(879)
	<u>(6,890)</u>	<u>(879)</u>
	=====	=====
	8,929	(837)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惟一間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屬中國海南省合資格企業除外。根據海南省財政廳及國家稅務總局海南省稅務局聯合頒佈的《關於海南自由貿易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0]31號)，該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按優惠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
- (i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零年：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制下的合資格企業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須按8.25%的稅率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本公司董事認為，利得稅稅率兩級制對本集團即期及遞延稅項狀況的影響並不重大。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虧損)之間的對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88,104</u>	<u>(74,240)</u>
按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的溢利之稅率計算的		
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名義稅項	12,872	(12,250)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990	93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	(616)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4	(2)
未確認未計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117	11,055
確認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6,07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2
實際稅項開支	<u>8,929</u>	<u>(837)</u>

7.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虧損)約79,17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約73,403,000港元)及已發行的1,600,000,000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1,600,000,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零)。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825	21,682
履約保證金按金	6,119	8,046
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代價	7,800	3,966
其他應收款項	4,913	176
預付分包商款項	4,688	3,688
投資電影按金	1,960	—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10,556	1,145
一間附屬公司董事所控制的公司應償還款項	1,906	86
	<u>57,767</u>	<u>38,789</u>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基於進度證書日期或開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2,382	10,629
一至兩個月	3,204	4,319
兩至三個月	183	—
三個月以上	4,056	6,734
	<u>19,825</u>	<u>21,682</u>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於進度證書日期或開票日期起計三十天內到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362	14,720
應計建築成本	1,430	5,703
其他應付款項	2,875	3,917
其他應計開支	3,980	5,277
其他應付稅項	570	—
應付保留金	17,704	19,249
	<u>50,921</u>	<u>48,866</u>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9,214	5,433
一至兩個月	3,103	3,619
兩至三個月	610	172
三個月以上	1,435	5,496
	<u>24,362</u>	<u>14,72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中國內地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不時審視其現有業務及探討其他商機，以促進本集團業務多元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新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海南富匯國際藝術教育有限公司（「富匯國際藝術教育」）取得中國內地海南省教育業務相關牌照，允許其於中國內地從事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教育與培訓業務（統稱「新業務活動」）。富匯國際藝術教育已自二零二一年五月起正式營運及開辦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教育與培訓課程。董事會認為，新業務活動將為本集團業務多元化及拓展邁出重要的一步，預期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而言長期有利。

香港

本集團在香港承接土木工程的历史悠久，營運歷史自一九九七年開始。本集團的土木工程可大致分類為：(i)地盤平整；(ii)挖掘及側向承托及樁帽建造；及(iii)道路及渠務及水務工程。本集團能夠作為總承建商或分包商承接土木工程。本集團亦一直符合資格作為總承建商執行私營部門建築工程以及改建及加建工程。

於本年度，本集團獲授1個新建築項目。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有3個項目，而其初始合約金額總額約為181.2百萬港元。

建築行業於本年度仍面臨重重挑戰。COVID-19疫情於全球範圍內爆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已持續超過兩年，並於去年二零二零年對業務營運及香港整體經濟造成前所未有的嚴重破壞。本年度，通過本集團上下齊心協力，本集團迅速恢復並趕上大部分本集團因應去年二零二零年COVID-19疫情而延遲的手頭及建設中的建築項目工作進度。

董事會已密切監察市況並採取適當措施，以減少對本集團業務及表現的任何負面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成本控制措施及資源管理政策，並積極參與投標以維持其市場競爭力。儘管面對困難，基於香港長遠房屋發展及土地政策，董事會仍對本集團建築業務將逐步恢復持審慎樂觀態度。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1.4百萬港元增加約29.5%至本年度約351.6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間趕上大部分本集團因應去年二零二零年COVID-19疫情而延遲的手頭及建設中的建築項目工作進度。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期間在中國內地開展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新教育與培訓業務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損約54.9百萬港元，本年度間則有所改善，錄得毛利約108.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損率20.2%，本年度間則有所改善，錄得毛利率30.7%。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

- (1) 趕上大部分本集團因應去年二零二零年COVID-19疫情而延遲的手頭及建設中的香港建築項目工作進度，導致本年度土木工程、樓宇及其他工程之分部虧損減少；及
- (2) 於本年度間在中國內地開展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新教育與培訓業務，錄得較高利潤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4百萬港元減少16.9%至本年度約5.3百萬港元。其他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COVID-19相關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於中國內地開展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新教育與培訓業務之市場推廣費用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7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0.1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歸因本年度平均借貸大幅減少。

本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基於上文所述原因，尤其毛利增加，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盈利約80.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約73.4百萬港元)。

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流動比率(倍)	1	3.0	2.1
速動比率(倍)	2	3.0	2.1
資本負債比率	3	8.5%	8.1%
債務權益比率	4	淨現金	淨現金
股本溢利／(虧損)／回報率	5	41.3%	(66.0%)
總資產溢利／(虧損)／回報率	6	29.5%	(40.7%)
利息償付率(倍)	7	729.1	不適用

附註：

1. 流動比率為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2. 速動比率為流動資產總值扣減存貨後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3. 資本負債比率為總債務(即租賃負債、應付董事款項及銀行借貸的總和)除以權益總額，並乘以100%。

4. 債務權益比率為總債務(即租賃負債、應付董事款項及銀行借貸的總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並乘以100%。
5. 股本溢利／(虧損)／回報率為年內溢利／(虧損)除以權益總額，並乘以100%。
6. 總資產溢利／(虧損)／回報率為年內溢利／(虧損)除以總資產，並乘以100%。
7. 利息償付率為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除以融資成本。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透過結合經營所得現金、借貸及股東出資為營運資金所需撥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10.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包括租賃負債、應付董事款項及銀行貸款)約為16.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貸(包括租賃負債)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董事會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一直滿足其資金需求。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本集團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債務(包括應付董事款項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8.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1%)。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活動由企業層面集中管理及控制。根據本集團政策，概不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作投機用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本集團賬面總值約為零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8.2百萬港元)的廠房及設備作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的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3.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0百萬港元)的按金已存入一間保險公司作抵押，以擔保保險公司就本集團建築項目向總承建商發出的履約保證金，及金額約2.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按金已存入一間保險公司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以其客戶為受益人的保證金。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進行若干外匯交易，令本集團承受主要與人民幣兌港元有關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貨幣風險。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匯率變動管理貨幣風險，並會考慮在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06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包括董事薪金在內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36.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7.4百萬港元)。一般而言，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包括薪金及花紅，並參考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定。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購股權可授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作為獎勵。

董事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董事職責及個人表現而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a) 已發出的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履約保證金為9.6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乃保險公司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而向本集團發出，作為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於本集團與其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的責任之抵押品。本集團已就上述履約保證金提供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已發出履約保證金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履約，則該等客戶可能要求保險公司向其支付有關要求訂明之數額或該等數額。本集團則將因此須向有關保險公司作出賠償。履約保證金將於合約工程完工時發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索償。

(b) 訴訟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第三方、本集團或本集團分包商的僱員因及於受僱期間遭遇意外以致受傷而向本集團索償。董事認為有關索償屬於保險的受保範圍，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該等索償作出撥備。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土木工程、樓宇及其他工程以及於中國內地從事演藝文化事業相關的教育與培訓業務。本集團的分部資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件。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上市及相關開支後，本公司就上市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4.2百萬港元。本公司計劃按照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擬定使用動用該等所得款項。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使用及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購置機器及設備	42.7	29.4	13.3
為建造項目提供資金	29.5	29.5	—
加強項目管理團隊	11.1	11.1	—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5.3	5.3	—
一般營運資金	5.6	5.6	—
	<u>94.2</u>	<u>80.9</u>	<u>13.3</u>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制訂，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情況使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0.9百萬港元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餘下約13.3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於本公告日期，計劃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惟鑒於市場及經濟狀況出現重大變動，本集團將保守動用款項餘額。董事將繼續監察COVID-19疫情及其對全球經濟的影響，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因應不斷變化的市況改變或修改本集團的計劃，以達致本集團的可持續業務增長。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根據市場及經濟狀況悉數動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之財務數字已經由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款額核對一致。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保證。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已一併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基於此項審閱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妥善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指引。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本年度直至本公告日期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企業管治守則。除以下偏離外，本公司於本年度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企管守則所載條文。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於本年度，羅富強先生（「**羅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項目管理及客戶管理。董事會相信，由羅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領導一致性及延續性，亦令本集團的策略整體規劃及執行的效益及效率最大化。董事會認為，在現行之安排下，權力平衡、問責性及作出獨立決定方面將不會受到損害，原因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多元化的背景及經驗，而董事會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較執行董事為多）亦為董事會增加獨立性。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已委任劉心藝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委任馬小秋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其後，羅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於該變動生效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A.2.1。

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及增長，本公司將繼續監察並修訂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符合聯交所要求的普遍規則及標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已填妥並加上蓋印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ullwealthgroup.com)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公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心藝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心藝女士(行政總裁)
王俊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小秋女士(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先生
李兆彬先生
彭鵬先生